

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文件

呈行审复〔2022〕17号

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 关于昆明国际算力中心节能报告的审查意见

昆明腾博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所报《昆明国际算力中心节能审查的请示》及《昆明国际算力中心节能报告》已收悉。根据国家发改委令第44号《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及《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加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工作的通知》（云发改资环〔2017〕299号）文件精神，结合云南云天咨询有限公司《关于昆明国际算力中心节能报告的评审意见》（云天节能评审意见 呈贡〔2022〕3号），特提出如下审查意见：

一、该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昆明市呈贡信息产业园区。租用2栋产业用房（二类高层建筑，总建筑面积45000平方米），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数据中心、动力中心及配套设施的机电工程、消

防工程、网络及机房综合布线系统等工程，项目投资 60000.00 万元。项目建成后预计年用电量为 21186.52 万 Kw·h，折合 26038.23tce（折标系数 1.229tce/万 Kw·h）；耗柴油 60.48t，折合 88.13tce；项目年综合能耗 26126.36tce（吨标煤）。

二、该项目符合《中国节能技术政策大纲》合理用能标准和节能设计规范的要求，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呈贡区产业发展布局规划。未采用明令禁止或淘汰的落后工艺、设备。该项目能源消耗总量和种类基本合理，所在地能源供应条件较好，可以满足该项目建设 and 经营需要，同意该项目通过节能审查。

三、昆明国际算力中心项目在建设和使用过程中，要严格按照专家评审通过的节能报告的要求，确保各项节能措施落实到位，完善节能管理体系，深挖节能潜力，努力降低能耗。

四、如施工过程中或建成后，能源消费量、消费品种发生重大变化，请及时重新办理节能审查意见。

五、如通过提供虚假材料或者拆分项目等方式，或者业主与节能评估中介机构相互串通骗取节能审查意见，以及在施工过程中或建成后不按承诺采取节能措施的，将依法进行处理。

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

2022 年 5 月 31 日



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办公室

2022 年 5 月 31 日印发